

维保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2025SB0601

甲方：西安市第一医院
联系人及邮箱：林轲 67188606@qq.com

地址：南大街粉巷 30 号
电话：87630930

乙方：西安益民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邮箱：喻文杰；xianyimin2020@163.com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与丈八东路什字西北角高山流水和城 4 幢 3 单元 31602 室
电话：1357203279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提供设备维修保养服务达成如下共识：

1. 维保服务所保设备及服务期限、价格

期数	设备	维保开始日期	维保结束日期	维保服务费	其中：硬件 金额	软件金额
1	联影 uCT960+	2025 年 6 月 10 日	2026 年 6 月 9 日	1443000.00 元	865800.00 元	577200.00 元

1. 维保服务内容

在甲方按约定支付每期维保服务费的前提下，乙方承诺在维保服务期内提供下列服务：

设备	服务类型	服务内容
uCT960+	全保	(1) 质量要求：所更换备件要求为原厂全新备件，确保系统能按照制造商的产品规格运行的标准来维修及使用。 (2) 全保：全部备件和人工服务。 (3) 整机全保（包含球管，高压发生器，探测器模块等）；含扫描间精密空调保修。 (4) 备件：设备更换备件为全新测试合格的原厂备件，保证维修后性能不降低，备件供应充足，保障整机运行达到原厂标准。 (5) 供应商须提供不限次数的现场检修及零件备件更换服务，包含节假日在线支持：24 小时*365 天的热线服务。拨打维修热线后 10 分钟内安排资深工程师在线技术支持、答疑，即时诊断机器故障，制定维修方案。 (6) 现场检修：接到报修后 4 小时内派遣认证合格的专业工程师到现场维修设



		备。 (7) 工程师资格证明：现场维修工程师需经过原厂维修专业培训,并提供培训证明。 (8) 工作站：提供工作站的保修（包含联影“探索者科研平台”）。 (9) 定期维护：对 CT 设备每年提供 4 次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计划性定期的维修服务检测。包括设备清洁、性能测试及校准、必要的机械或电气的检查，以及非紧急性质的补救性维修，并定期对设备的数据进行备份，具体内容包括：（1）系统基本情况检查；（2）图像质量检查；（3）球管使用情况检查；（4）重建系统检查；（5）滑环通讯检查；（6）软件等等。服务期内，服务商在维修更换配件时引发医院 CT 机其他新故障时，由服务商自行解决故障及配件，全部费用由服务商支付。 (10) 根据需求，原厂工程师须到达现场配合相关质检部门和医院的检测达标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11) 备件到达现场时间：普通零配件≤24 小时，关键配件≤48 小时。 (12) 开机率保证：保证开机率不低于 95%（按 365 天计算）。即每年停机不超过 18 天；同时单次修复≤72 小时。如超过 1 天，保修期顺延 5 天并扣除维保费 3000 元/天。 (13) 及时获取并实施系统安全性软硬件改版通知，保修期内免费提供设备（含联影“探索者科研平台”）的系统软件升级补丁和技术支持，保证所有系统软件为最新版本。 (14) 服务期满后须提供《维修报告》、《保养报告》、《设备年度保养报告》及《验收报告》并装订成册。
--	--	---

2. 维保服务费支付方式

3.1 付款方式

在本合同签署后，甲方应按如下规定日期将每期的维保服务款项通过银行电汇支付至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正式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维保期结束后，使用科室对维保服务无异议且无质量及其它问题，甲方收到乙方出具正式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3.2 乙方收款账号信息：

收款单位：西安益民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账号: 129907327210802

税号: 91610131MA6TXXCA24

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 西安市第一医院

账号: 3700020409089344018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南大街支行

3.3 甲方应严格按照上述约定向乙方及时足额支付维保服务费用, 如甲方未及时足额支付维保服务费的或者最终用户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维保条件的, 则乙方有权中止/暂停提供维保服务。

4. 其他

4.1 附件《一般条款》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对双方都具有约束力。

4.2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壹份, 鉴证方壹份, 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未正文)

甲方(盖章): 西安市第一医院

乙方(盖章):

西安益民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2025.6.23

签订日期: 2025.6.23

鉴证方(业务专用章)

单位名称: 陕西华达峰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福清商会大厦 11 楼 1101 室

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029-87630397